

附件 1

##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

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以下简称“我办”）结合实际，采取多种方式获取相关数据，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最后形成本绩效自评报告。现将 2021 年绩效评价工作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协助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处理日常事务；负责新区重大事项和重要决策的组织协调工作及新区直属各部门之间的工作协调；负责组织起草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主要领导在全区性重要会议上的讲话、接受采访提纲、向市委市政府汇报的材料；开展新区重大问题的调研工作；指导、协调基层和有关部门开展重大课题调研；统筹推进新区全面深化改革工作，负责新区党政信息编报及信息员队伍建设，负责新区史志（党史）工作；负责新区文件的收发、拟办、传阅、清退、整理及归档；紧密围绕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中心工作，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做大做强正面宣传，加快推动新区融媒体中心建设，更好引导群众、服务群众；负责统筹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工作、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统筹协调新区外事事务工作（牵头推进新区国际化街区建设）、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新闻出版和电影行业管理工

作；负责联络人大政协工作；负责新区督查工作的统筹协调和业务指导，督促督办新区各街道、各部门完成上级和新区党工委、管委会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

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系统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本级、深圳市大鹏新区融媒体中心、深圳市大鹏新区改革与发展研究中心共3家基层单位。系统行政编制总数41人，实有在编人数33人；事业编制总数24人，实有在编人数17人；离休0人，退休4人。雇员6人，临时聘用29人，实有编外人员35人。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年度总体工作

2021年，在新区党工委、管委会正确领导下，新区综合办公室严格按照年度工作目标任务，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深圳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打造“核心机关、榜样部门”为目标，围绕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中心工作和重大决策部署，精准发力、主动出击、组织到位，根据工作实际，狠抓各项工作的落实，取得了一定成绩。我办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坚定政治方向，主动服务新区高质量发展。通过建立联席会议、三审三校、常态培训等6项工作机制。完善

重点领域国家安全协调机制，推动集中分析研判、信息情报共享、联合排查处置等八项机制落实。严格执行上级机要保密工作部署，规范做好涉密文件流转和涉密会议保障，完善管理制度强化保密监管，压实保密责任、完善保密制度、抓实保密措施。

（2）强化党建引领，抓队伍优环境当先锋作表率。精心打造“一室一廊一站”党建学习教育阵地，持续开展“业务大比武”“读书分享会”等品牌活动，建设党建信息化平台，规划建设党员学习、学习测评、党员管理、“三会一课”管理等多个子模块，为党建工作中遇到的工作交接不畅、发展党员不及时、党员线上学习阵地分散等问题提供解决方案。

（3）巩固改革成果，凝聚改革纵深发展强大合力。全力推进落实综合改革试点事项清单共20个项目。开展专家库信息管理平台方案设计，厦门大学湾区（大鹏）规划与发展研究中心年度考核专家评定为“优秀”，成功举办“2021高质量向海发展”系列活动。编制实施年度重点课题计划，落实《大鹏新区调研课题备案制度》。

（4）坚持从严要求，周密细致办文运转提质增效。夯实中央、省、市“精文减会”工作部署。精心组织起草新区主要领导汇报、讲话等综合材料。编撰《大鹏半岛地名故事》

《大鹏半岛红色革命遗址通览》，应收尽归重点档案，积极推进档案馆规划建设。

（5）主动监督协调，确保各项重点决策贯彻落实。谋划考核结果运用，发挥“奖优罚劣”导向，制发《大鹏新区2021年度绩效考核评估结果差异化运用方案》。探索实践重点工作调度推进机制，研究制定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方案。

（6）树立宣传理念，书写大鹏故事精彩华章。率先赴江浙考察文明城市创建先进经验，深化“文明管家”机制。持续擦亮新一届生态文学奖、大鹏自然童书奖、大鹏自然课堂等活动，举办“学史力行——我为群众办实事”街坊口碑榜评选活动。

（7）对标最高最优，加快推进政府职能深刻转变。开展“放管服”改革专题调研，开展涉海安全领域专题调研。全省率先高质量完成区级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创新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管理办法，印发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管理办法，全链条加强政府信息属性管理及政务新媒体规范管理。编制全国首部国际化街区建设中长期规划，制定系统化推进机制，擘画新区国际化街区建设蓝图。

（8）形成工作合力，加强代表履职保障监督意识。依法完成市、区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实现街道人大代表之家（政协委员之家）、社区联络站点全覆盖。首次在大鹏新

区人大代表团和政协组织联合会议上票选重点民生实项目，成立四个监督小组，定期组织代表、委员视察监督项目进展情况。

## 2.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新区成立10周年。综合办公室将牢牢把握打造“核心机关、榜样部门”的目标定位，抢抓“双区驱动”发展机遇，为新区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集中承载区、打造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度假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1）抓政治建设，争做党建引领发展“先锋队”

持续抓好2021年新区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切实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持续做好综合改革试点、文明城市创建等新区党工委、管委会重点工作，争创更佳业绩。举办“庆祝党的百岁华诞”“新区成立十周年”系列活动，为新区从“创业十年”迈向“黄金十年”打造过硬队伍。

### （2）抓深化改革，勇当高质量发展“强引擎”

推动综合改革试点尽快“破局”。高质量编制实施年度改革要点，扎实推进综合改革试点方案，动态更新“综合改革试点授权事项清单”项目库，积极谋划争取上级授权试点事项，深挖细掘新区改革创新亮点，为新区发展注入源源不

断的改革动力。推动决策咨询水平再上台阶。依托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厦门大学湾区（大鹏）规划与发展研究中心等智库，建立信息管理系统，积极谋划开展全球海洋中心城市集中承载区、陆海统筹生态文明体制机制创新等方面的课题调研，为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推动“放管服”改革走实走深。对标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100例典型经验，开展推行“放管服”系列微调研。推动政务、居务公开协同发展，积极探索推动居务公开标准化试点，打造更加开放透明的阳光政府。推动国际化街区项目落地。围绕“一谷一地一区两湾”特色化建设思路，推动街区重点项目建设落地实施，营造国际语言环境，打造对外交流品牌 and 平台。

### （3）抓服务保障，打造高效运转“保障链”

办文办会“再深耕”。严格文件、会议审核把关，规范优化程序，提高文件制发质量，严抓会风会纪，提高会议效率，确保文件、会议数量同比只减不增，力推政令传达更加畅通高效。督查督办“再加力”。整合集中督查资源，建立重点工作落实情况通报制度。推行开门督查，进一步加大新区党工委、管委会重大决策部署、会议决定、中心工作、领导批示等督查督办力度。绩效考核“再加紧”。科学制定新区绩效管理框架体系、工作方案，发挥好绩效“指挥棒”作用，探索将重大项目建设情况纳入新区绩效考核工作目标，

力争新区绩效工作迈上新台阶。保密铁闸“再强化”。优化管理制度，规范操作指引，深化宣传教育，强化保密现场督查常态化机制，有序推进专项工作。

#### （4）抓布局谋划，当好科学决策“智囊团”

党政信息质量“再提升”。完善约稿、上报、激励工作机制，借助智库资源强化研究类信息报送，提高市以上平台发稿率。对上积极选派优秀信息员参加市党政信息代岗培训，对内加大新区信息员培训力度，确保市信息任务完成率保持全市前三。以文辅政水平“再升华”。立足全局、把握大局，认真组织文稿起草。树牢大数据思维，主动深入研究思考，多出大主意、好主意。充分运用党史、史志、档案等方面资政作用，开展建党100周年党史宣传。代表委员履职“再升温”。全力做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换届选举，积极组织代表委员开展履职活动，建睿智之言，献务实之策，为新区改革发展鼓与呼。高质量办好建议提案，力争按时签收率、按时答复率、办理满意率继续保持100%。

#### （5）抓宣传文化，发出“黄金十年”最强音

聚焦主题宣传。紧扣建党100周年、新区十周年等重大主题，策划推出“五个十”工程，即十场新闻发布会、十场“外界看大鹏”活动、十个主题项目、十条采访线等，反映发展成就，提升大鹏知名度与美誉度。深化文明创建。全面谋划创建第七届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十大机制”常态

化。在全区推广成立“文明联盟”，持续开展“鲸落”深港  
澳海洋清洁联盟行动。提升“大鹏生态文学奖”“大鹏自然  
童书奖”“大鹏自然课堂”活动影响力，建成全国首个“大  
鹏自然童书馆”。力推精品佳作。持续升温《灯火里的中国》  
热度，在“学习强国”发起同名短视频大赛，在大鹏落地颁  
奖典礼。举办中国著名词曲家看大鹏活动，延伸宣传触角，  
打好新闻报道与社会宣传组合拳，在市中心、交通枢纽刊播  
大鹏形象宣传广告。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文艺活动进社区，  
探索建立“群民小喇叭”，开设“社区播报”栏目，真正实  
现全面发动、全员参与、全民共享。

#### （6）抓执行效能，铸造榜样部门“王牌军”

加强党建。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  
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加强对工会、团支部、  
妇女小组的政治引领作用。不断健全党员发展、教育、管理、  
监督、激励、关怀工作机制，发展新党员、吸纳新力量。推  
陈出新打造新的党建品牌，持续擦亮市“优秀基层党支部”  
金字招牌。夯业务。坚持保基本、重绩效、求特色的方向，  
以学理论、研政策、强业务为路径，树牢标杆意识，培养创  
新思维，建立共享机制，继续开展“业务开放日”“读书分  
享会”“知识大竞赛”等活动，全面提高队伍凝聚力、组织  
力、执行力、战斗力。重“智慧”。持续深化标准化、规范  
化管理能力，探索新区办公室系统备案制度，制作业务“明

白卡”，实施对上跟岗学习、对内轮岗锻炼机制。加快推进“智慧办公室”信息化系统建设，为综合办公室推行数据治理提供支撑、强化执行力建设提供保障、提升服务决策参谋能力提供抓手，推动综合办公室“三服务”水平再上新台阶。

###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1 年度，我办严格按照 2021 年预算编制通知文件的有关原则和要求，以及大鹏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安排的重点工作任务，结合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同时，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做好新区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同步编报了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具体情况如下：

####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 （1）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根据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要求，我办对各项支出进行测算。2021 年度我办部门预算收入为 7,367.54 万元，较上年减少 314.75 万元，减少 4.1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7,367.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0.00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 7,367.54 万元，较上年减少 314.75 万元，减少 4.10%，其中：基本支出 2,512.89 万元，项目支出 4,854.65 万元。预算收支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公用支出较上年减少 9 万元；项目支出较上一

年减少 293 万元,主要减少的是上年度一次性支出项目费用。  
具体资金安排情况如下表:

表 1-1 部门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 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占比
一、基本支出	2,512.89	34.11%
人员经费	2,358.47	32.01%
日常公用经费	154.42	2.10%
二、项目支出	4,854.65	65.89%
其中: 基本建设类项目	-	-
<b>本年支出合计</b>	<b>7,367.54</b>	<b>-</b>

##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部门职能调整及实际履职工作开展需要,我办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我办预算总收入调整为 7,636.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7,633.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3.00 万元。按照预算资金用途,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2,501.90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5,134.87 万元;调整资金累计为我办部门预算总规模的 3.53%,根据业务发展需求上级部门下达“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灯火里的中国”中国著名词曲作家采风行活动 30 万元、2020 年度宣传文化资金 5 万元、2021 年度宣传文化资金 40 万元、2020 年文化繁荣发展专项

资金 3 万元。按照实际履职需求调整预算准备金，预算准备  
 金为 265.30 万元，调整 69.201 万元至党建工作经费；调整  
 54.35 万元至档案管理事务；调整 130.96 万元至精神文明创  
 建工作经费；调整 36.61 万元至宣传事务；调整 36.46 万元  
 至综合管理工作经费。具体调整原因为：根据履职需要，业  
 务发展需求加强档案管理工作，做好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宣  
 传事务、人大政协事务追加预算资金。调剂调整预算准备金  
 用以开展大鹏新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整理 2020 年度  
 疫情防控档案项目、制作文化墙项目、制作交通文明相关宣  
 传牌项目等。具体预算调整情况如下表：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与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67.54	7,633.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3.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0.00
五、经营收入	0.00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七、其他收入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7,367.54</b>	<b>7,636.77</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0.00
<b>总计</b>	<b>7,367.54</b>	<b>7,636.77</b>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用途）

单位：万元

支出性质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基本支出	2,512.89	2,501.90
人员经费	2,358.47	2,351.87
日常公用经费	154.42	150.03
二、项目支出	4,854.65	5,134.87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b>本年支出合计</b>	<b>7,367.54</b>	<b>7,636.77</b>

##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办按照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和规定时限并结合我办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合理、规范地编制了部门预算，做到科学合理、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同时，按照省、市、区有关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和培训等一般公务支出预算。预算管理按照“谁编制、谁执行、谁负责”的基本原则，我办各部门是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责任主体，对本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规范性、合法性及效益性负责。

##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2021年，我办按照《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参照《深圳市本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规程》的要求，将预算支出的范围和内容划分，包括基本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涉及当年度财政预算资金 7,636.77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 25 个项目：

表 1-4 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元)	预算调整后金额 (元)	实际支出金额 (元)
项目基本支出	1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灯火里的中国”中国著名词曲作家采风活动	0.00	30.00	30.00
	2	2020 年度宣传文化资金	0.00	5.00	5.00
	3	2021 年度宣传文化资金	0.00	40.00	40.00
	4	办文事务	30.00	30.00	29.99
	5	编外人员管理经费	432.44	521.44	518.53
	6	党建工作经费	2.00	8.92	8.86
	7	党史学习教育项目	0.00	120.00	119.99
	8	档案管理事务	52.78	107.13	106.97
	9	督查绩效事务	10.00	10.00	9.87
	10	改革与发展事务	328.90	283.90	283.48
	11	公务接待费	2.50	1.00	0.43
	12	国家安全事务	27.90	27.90	27.90
	13	绩效考核	705.12	698.52	698.15
	14	精神文明创建工作	258.00	366.44	366.44
	15	人大政协事务	32.10	54.62	54.62
	16	史志编撰事务	42.50	42.50	42.50

17	新区对口支援专项资金	15.00	0.00	0.00
18	新型智库建设事务	500.00	471.18	471.17
19	宣传事务	1,836.43	1,963.04	1,963.04
20	一般性支出	21.53	14.53	13.64
21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0.00	44.10	44.10
22	预算准备金	265.30	0.00	0.00
23	职能转变协调事务	67.30	67.30	67.29
24	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224.85	224.35	224.30
25	2020年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	0.00	3.00	3.00

#### 4.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办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立遵循 SMART 原则，有效确保绩效指标相关性和时限性。项目绩效目标均围绕我办主要职能及 2021 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分解为相应的绩效指标，每条指标基于 2021 年预算资金用途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且绩效指标明确、清晰、可衡量。包含能够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效益指标。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根据相关标准、计划确定，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我办遵循部门内部管理制度开展工作任务，资金支出规范、项目管理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 1.资金管理

(1) 资金支出、财政资金结余结转

2021 年部门年初预算收入 7,367.54 万元, 年初结转结余 10.58 万元, 全年预算收入 7,636.77 万元, 决算收入为 7,626.38 万元, 决算支出为 7,626.38 万元, 年末结转结余 10.58 万元, 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99.86%, 预算资金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具体详见下表。

表 1-5 预算收入执行情况分析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67.54	7,633.77	7,623.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3.00	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7,367.54</b>	<b>7,636.77</b>	<b>7,626.38</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0.00	10.58
<b>总计</b>	<b>7,367.54</b>	<b>7,636.77</b>	<b>7,636.96</b>

表 1-6 预算支出执行情况分析

单位: 万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2,512.89	2,501.90	2,497.12
人员经费	2,358.47	2,351.87	2,347.94
公用经费	154.42	150.03	149.18
二、项目支出	4,854.65	5,134.87	5,129.26
其中: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00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支出合计	7,367.54	7,636.77	7,626.38
年末结转结余	0.00	0.00	10.58

## (2) 政府采购

我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2021年深圳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等文件开展采购工作，保障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2021年我办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33.40万元，实际完成金额为33.4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00%，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良好。具体采购情况见下表：

表 1-7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采购计划	支付金额	执行率
<b>(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b>	33.40	33.40	100%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40	33.40	10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0.00	0.00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b>(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b>	33.40	33.40	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40	33.40	100%

## (3) 财务合规性

我办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建立了“以预算管理为主线，以资金管控为核心”的管理体系。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

等情况。预算执行规范，预算调整调剂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审批权限报预算管理员及财政部门审批，未出现超预算、无预算支出，或擅自改变预算支出用途的情况。会计核算制度执行规范，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重大项目支出经过前期评估论证和我办领导班子会议研究决定。

#### （4）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办法》（深财预[2016]136号）相关要求，我办2021年度预算信息、2020年度部门决算、“三公”经费等会计信息资料已通过大鹏新区政府在线网站“首页-政府信息公开-各部门信息公开目录-资金信息”栏目公开，公开信息完整且内容清晰，但2021年部门决算尚未批复，待到新区发展和财政局通知下达后，将及时按照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布置要求进行公开。

表 1-8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公开类型	公开内容	公开时间	公开地址
2021年预算	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2021年部门预算	2021-06-03	<a href="http://www.dpxq.gov.cn/dpzhbgs/gkmlpt/index#18776">http://www.dpxq.gov.cn/dpzhbgs/gkmlpt/index#18776</a>
2020年决算	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2020年部门决算	2021-09-30	<a href="http://www.dpxq.gov.cn/dpzhbgs/gkmlpt/index#18776">http://www.dpxq.gov.cn/dpzhbgs/gkmlpt/index#18776</a>
2021年决算	暂未经批复，未公开		

## 2. 项目管理

### （1）项目实施情况

2021年我办所有项目支出均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要求，提供相关文件依据、测算标准向市财政部门申请设立，经市人民代表大会通过后，由新区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采购、调整、验收等过程均履行了相应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均能严格把关，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效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

## （2）项目监管情况

我办项目支出预算的安排与单位履职相符合，财政资金保障充足有效。项目的设立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的招投标、项目支出、调整及完成验收等规范，项目验收均按规定履行相应手续。项目资金支出监管按我办财务管理规定在会计核算方面进行严格的审核支付管理，并在2021年8月份开展了项目绩效监控工作，对所有项目的资金运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进行了检查、监控。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加强对项目的检查、监控和督促，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针对执行情况较差或偏离原定绩效目标的项目，开展原因分析工作，同时提出整改建议。对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关采购程序，与合格供应商签署《服务合同》，制订履约评价体系，及时对服务情况进行检查、监控、督促，对服务效果进行阶段性验收及

竣工验收评价，保障了我办所有项目的顺利完成。

### 3.资产管理

####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办制定了《深圳市大鹏新区综合办公室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认真做好了固定资产的清理、登记、维修、保养和报废等工作，提高了资产使用效益。2021年度，我办国有资产总额625.93万元。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0.02万元，已按照规定足额上缴国库。

表 1-9 2021 年度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资产类型	年初数	年末数
一、流动资产	28.06	100.26
货币资金	24.51	59.00
预付账款	1.82	39.59
其他应收款净额	1.73	1.68
二、非流动资产	661.43	525.67
固定资产原值	865.02	855.72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514.26	518.72
固定资产净值	350.76	337.00
无形资产原价	0.00	188.75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0.00	4.58
无形资产净值	0.00	184.17
在建工程	310.67	4.50

#### (2) 固定资产利用情况

我办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

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每项固定资产责任到人。指定专职资产管理员专门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固定资产保管比较完整。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进行报废及处置，合理配备并节约、有效使用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2021年度固定资产原值855.72万元，无形资产188.75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100%。

表 1-10 2021 年度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类别	数量	金额	在用	利用率
合计	2683	1,044.47	1,044.47	100%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	-	-	-
二、通用设备	684	570.81	570.81	100%
三、专用设备	2	37.11	37.11	100%
四、文物和陈列品	-	-	-	-
五、图书档案	1	0.36	0.36	100%
六、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894	247.44	247.44	100%
七、无形资产	2	188.75	188.75	100%

#### 4. 人员管理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2021年我办行政编制总数41人，实有在编人数33人；事业编制总数24人，实有在编人数17人；离休0人，退休4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76.9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较好。

(2) 编外人员控制情况：2021年末，我办实际在编人

员 50 人，实际编外人员 35 人，其中，劳务派遣人员 29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41.18%，编外人员控制情况并不理想。

## 5. 制度管理

我办制定了多项部门管理制度，单位运行实行制度化管  
理，要求各项业务活动均要按照制度执行，达到“一切按照  
制度办事”的目标，降低单位运行风险，使得部门运行有效、  
工作流程有序、廉洁清明。具体情况如下：

表 1-11 部门管理制度建立与执行情况

制度	内容	执行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	加强财务管理，严肃财经法纪，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促进我办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有效执行
《合同管理制度》	加强我办合同管理，规范单位内部合同管理行为，促进党风廉政建设，保障单位合法权益。	有效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 制度》	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强化预算单位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有效执行
《内控管理制度》	进一步加强单位内控制度建设，提高会计工作质量，提升单位内部稽核监管水平，降低因单位会计人员疏忽、错误等行为导致的潜在风险，确保区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有效执行
《采购管理制度》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规范自行采购程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有效执行

##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我办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单位主要职责和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如下所述：

### （一）主要履职目标

为全面履行我办职能，2021 年度我办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一般管理事务。**按照 2021 年工作要求，完成综合管理各项工作，包括一般性支出、临聘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开展党支部党建活动、设备替换、日常工作宣传支出等，有效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2.职能转变协调事务。**通过开展政策解读工作、政务信息编制与公开服务、“深圳市民讲外语”英语大赛、国际化街区建设规划等，推动新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活力及深化“放管服”改革动力以及推动新区建设国际化街区。

**3.人大政协事务。**负责人大政协联络工作，加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与政府的联系，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更好地了解政府工作，更好地接受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对政府工作的监督，进一步提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建议、提案的效率和质量。

**4.改革与发展事务。**统筹协调新区各部门推进全面深化改革、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等重点工作；组织指导新区各部门开展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各类课题和政策的调研。开展生态文明制度相关课题研究，提出大鹏新区推进陆海统筹生态文明体制机制创新的重点政策支持和保障措施等建议，为大鹏新区担当深圳市乃至全国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尖兵”提供理论支撑和实践指导。

**5.宣传事务。**通过开展公共文明宣传教育、各类评选活

动，与电视台、报纸、新媒体合作，大力宣传报道新区的发展和动态，提高新区的知名度，助力政府树立公开透明的良好形象。

**6.新型智库建设事务。**扶持高端智库机构，推进厦门大学湾区（大鹏）规划与发展研究中心进一步发展壮大；引进高端智库人才，继续根据实际需要引进博士开展重点课题调研；扶持社会智库、奖励智库成果，为新区发展提供更多更好的智力支撑；推动新区建设“世界海洋智库”和深圳全球海洋事务中心，召开专家咨询会议，提出可行性建议、对策。

**7.扶贫专项资金。**拨付专项资金；定时跟踪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进展，督促落实。

## **（二）主要履职情况**

1.在全市率先成立8支理论宣讲队，开展各类宣讲活动共156场，依托学习强国学党史，日活跃率和人均积分持续列全市“榜首”，学史力行推进55项重点民生实事卓有成效。

2.组织联席会4次、收集报送信息情报月报10期、专报1期，其中被市委国安办信息采纳7次。实施户外公益广告“网格化”监管，发现处置问题232处，滚动排查新区38家新闻出版和电影行业企业。

3.严格执行上级机要保密工作部署，规范做好涉密文件流转和涉密会议保障，完善管理制度强化保密监管，压实保

密责任、完善保密制度、抓实保密措施。

4. “稻田里的党课”主题党日活动相关情况获央视一套作为全国庆祝建党百年群众活动头条。开展党内谈心谈话活动，抓实党风廉政建设。精心打造“一室一廊一站”党建学习教育阵地，持续开展“业务大比武”“读书分享会”等品牌活动，建设党建信息化平台，规划建设党员学习、学习测评、党员管理、“三会一课”管理等多个子模块，为党建工作中遇到的工作交接不畅、发展党员不及时、党员线上学习阵地分散等问题提供解决方案。

5. “票选民生实事 顺应群众呼声”获省“先锋杯”工作创新大赛三等奖，市级“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项目“大鹏自然童书馆”提前两个月开馆，在175年古书房延续鹏城文脉，推动新区油画作品《时间就是金钱》走进中国美术馆。

6.开展专家库信息管理平台方案设计，成功举办“2021高质量向海发展”系列活动。

7.编制实施年度重点课题计划，落实《大鹏新区调研课题备案制度》，办理立项备案9项、成果备案4项，9篇政策建议信息在市、区党政信息刊发。

8.夯实中央、省、市“精文减会”工作部署，前三季度新区各单位向办事处制发规范性文件161件，涉及排名的通报类文件45件。截至10月底，出色完成414次上级领导调研、新区政务活动、重要会议组织安排，集会、套会比例达29.3%。

9.精心组织起草新区主要领导汇报、讲话等综合材料，截至11月初，累计完成各类综合性文稿440篇，约158万字，一批重要文稿获新区主要领导充分肯定，以文辅政作用进一步发挥。截至7月份，市委及以上信息刊物采用得分3743分，完成市下达全年任务的468%，完成率在全市各区（新区）中排名第三，37篇信息被中办、国办、省委办、省府办采用，获省级以上领导批示3条次。

10.谋划考核结果运用，发挥“奖优罚劣”导向，制发《大鹏新区2021年度绩效考核评估结果差异化运用方案》，创造比学赶帮、创优争先的环境，为打赢绩效考核翻身仗奠定基础。办理上级交办督查事项320项，定期跟踪民生实事40项，编制《大鹏督查》14期。

11.率先赴江浙考察文明城市创建先进经验，深化“文明管家”机制，新区交通文明指数38个月全市第一，创建全市首个社区交通文明主题宣传园。成立全市首个企业文明联盟，在较场尾民宿小镇试点“文明景区”创建工作。成立“鲸落”深港澳海洋清洁联盟，做优全市首个大鹏半岛珊瑚调查活动。持续擦亮新一届生态文学奖、大鹏自然童书奖、大鹏自然课堂等活动，举办“学史力行——我为群众办实事”街坊口碑榜评选活动，《灯火里的中国》登上央视牛年春晚，入选第九批中央“中国梦”主题新创作歌曲名录，获全国全网推广，授权人民日报公众号制作发布阿卡贝拉版《灯火里

的中国》5分钟内阅读量即达10万+。精心策划7000平方米高科技稻田画向党表白，成为“七一”当晚央视一套《致敬百年征程 礼赞伟大时代》新闻头条。

12.开展“放管服”改革专题调研4次，对标先进提出合理化建议13条，开展涉海安全领域专题调研1次，提出具体举措12条，获新区领导肯定。

13.全省率先高质量完成区级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相关工作经验在深圳《信息快报》发表及在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上专题分享。创新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管理办法，印发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管理办法，全链条加强政府信息属性管理及政务新媒体规范管理。

14.建立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宣讲基地2个，为代表委员联系群众打通“最后一公里”。承办市区人大建议政协提案103件，签收率、答复率、满意率均达100%。组织代表委员开展视察调研活动12场、67人次，接待群众127人次，收集建议32条，较好地解决人民群众反映的问题。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1.经济性**

2021年，我办严格贯彻落实新区的决策部署，采取各项节支措施，严格控制一般性公用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4.65万元，实际支出数9.44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64.41%；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50.03万元，实际支

出 149.1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9.43%。具体情况如下：

表 2-1 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单位：万元

费用类别	预算安排数	调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增减原因
一、“三公”经费	14.65	10.65	9.44	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有所节约
因公出国（境）费	-	-	-	-
公务接待费	2.50	1.00	0.43	主要根据厉行节约、严控一般性支出要求
公务用车购置费	-	-	-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15	9.65	9.01	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有所节约
二、日常公用经费	154.42	150.03	149.18	

## 2.效率性

### (1) 预算执行率

2021 年度我办部门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为 7,636.77 万元，实际支出为 7,626.3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6%。（按照本次评分标准，我办第一季度累计支出 2,868.68 万元，第二季度累计支出 4,132.04 万元，第三季度累计支出 6,180.78 万元，第四季度累计支出 7,626.38 万元，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139.84%)，具体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如下表：

表 2-2 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季度	年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执行率	序时进度	季度预算执行率
第一季度	7,372.54	2,868.68	38.91%	25%	155.64%
第二季度	7,372.54	4,132.04	56.05%	50%	112.10%
第三季度	7,582.18	6,180.78	81.52%	75%	108.69%
第四季度	7,633.77	7,626.38	99.86%	100%	99.86%

## (2) 重点工作任务

我办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深入开展宣传事务、新型智库建设事务、改革与发展事务、人大政协事务、职能转变协调事务等重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按时完成重点工作任务，基本实现 2021 年设定的整体绩效目标。部门安排项目均按计划如期完成，项目完成情况较好。

## 3. 效果性

### (1) 经济效益

为经济发展提供技术和智力支持。开展专家库信息管理平台方案设计，厦门大学湾区（大鹏）规划与发展研究中心年度考核专家评定为“优秀”，成功举办“2021 高质量向海发展”系列活动。探索实践重点工作调度推进机制，研究制定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方案，推动深圳规模最大的滨海旅游度假区——佳兆业国际乐园首期项目提前开园，推进全球最大乐高乐园正式开工建设。

## (2) 社会效益

一是精心打造“一室一廊一站”党建学习教育阵地，持续开展“业务大比武”“读书分享会”等品牌活动，建设党建信息化平台，规划建设党员学习、学习测评、党员管理、“三会一课”管理等多个子模块，为党建工作中遇到的工作交接不畅、发展党员不及时、党员线上学习阵地分散等问题提供解决方案。

二是严格执行上级机要保密工作部署，规范做好涉密文件流转和涉密会议保障，完善管理制度强化保密监管，压实保密责任、完善保密制度、抓实保密措施。

三是编制实施年度重点课题计划，落实《大鹏新区调研课题备案制度》，办理立项备案9项、成果备案4项，9篇政策建议信息在市、区党政信息刊发。

四是编撰《大鹏半岛地名故事》《大鹏半岛红色革命遗址通览》，应收尽归重点档案，积极推进档案馆规划建设。

表 2-3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政府工作效率	提高	有效提高政府工作效率
新区党内规范性文件质量	提高	有效提高新区党内规范性文件质量
精准总结在改革发展中的经验和做法，及时高效反映新区重要诉求和建议	推动	有效推动精准总结在改革发展中的经验和做法，及时高效反映新区重要诉求和建议

新区的社会知名度	提高	有效提高新区的社会知名度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建议、提案的效率和 质量	提高	有效提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 建议、提案的效率和质量
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政治稳定，促进社会稳 定安全	推动	有效推动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政 治稳定，促进社会稳定安全
文创宣传覆盖面	扩大	有效扩大文创宣传覆盖面
新区市民公共文明意识和水平	提高	有效提高新区市民公共文明意识 和水平
新区建设国际化街区	推动	有效推动新区建设国际化街区
贫困地区脱贫攻坚	助力	有效助力贫困地区脱贫攻坚
新区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创新	推动	有效推动新区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创新

### (3) 生态效益

新区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创新。全力推进落实综合改革试点事项清单共 20 个项目，创新推出全国首个《海洋碳汇核算指南》，在全市率先实施托育机构备案，牵头深化论证“海洋经济试点”“游艇自由港”项目，改革典型案例入选《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探索示范》，研发“生态文明 绿色发展—大鹏新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探索与实践”精品党课，被深视新闻专题报道。

### 4.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在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方面，我办高度重视群众信访意见，目前已建立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

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记录群众的各项咨询投诉问题，做好信访回复工作。

我办就信息系统、对改革工作、智库研究成果、提案办理、新区群众对新区公共文明、社会稳定预警监测服务等工作情况开展满意度调查，调查结果表明，各项工作满意度均达到预期目标。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2-4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满意度内容	目标值	实际完成目标值
资金下达对象满意度	≥80%	100%
对大鹏自然课堂满意率	≥80%	95%
审查文件服务满意度 100%	> 90%	100%
编外员工满意度	≥90%	100%
党建工作经费群众满意度	100%	100%
对生态精品党课满意度	≥80%	95%
对消防检查公司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督查绩效事务各单位评价使用情况	≥80%	100%
对改革工作满意度	≥80%	92.16%
接待对象投诉次数	≤1 次	0 次
工作人员对社会稳定预警监测服务的满意度	≥80%	90%
绩效考核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95%
新区群众对新区公共文明的满意度	≥80%	89.8%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建议、提案办理的满意度	≥90%	100%
大鹏新区年鉴编纂成果满意度	≥80%	90%
对出版物《大鹏文学》满意度	≥80%	95%
一般性支出项目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95%
外籍人员对翻译服务的满意度	>90%	100%
国际化街区建设规划方案的满意度	≥90%	90%
办内职工对后勤保障满意度	≥90%	90%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我办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结合新区预算绩效管理实践，结合主要职能及上级部门重点安排的工作，对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1.我办坚持以绩效为导向的财政资金管理机制，全面实行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绩效管理，保证了资金的合理使用和正常运行，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做到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2.重视绩效目标的编制管理。从预算编制出发，对各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合理化设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效益指标并重，从多维度考核项目绩效。

3.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动态管理。在日常工作中，加强对项目执行情况的监控，发现有偏差时，及时分析偏差原因，根据计划和实际工作情况，对绩效目标进行适当的修改，使之更符合实际工作需求。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我办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加强队伍建设。2021年系统行政编制总数41人，实有在编人数33人；事业编制总数24人，实有在编人数17人；离休0人，退休4人，雇员6人，临时聘用29人。实有编外人员35人。部门本年度

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为 41.18%，比例较高。

改进措施：做好队伍建设，加大招考力度，拓宽选人用人渠道，切实解决空编问题。

（2）公用经费压减力度还需要进一步加强。我办 2021 年公用经费全年预算 150.03 万元，实际支出 149.18 万元，公用经费预算执行率为 99.4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超过 90%。

改进措施：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压缩行政成本，精简会议、差旅、培训等公务活动，严格预算支出管理等。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加强采购事前预算评估，提高资金支出效率。一是我办会在下一年预算编制过程中，提前谋划部署，严谨“打提前量”，保障采购效率；二是持续加大督导力度，实施预算执行进度通报制度，督促采购人高度重视并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2）加强部门整体支出资金全过程监督管理，提高预算绩效结果应用。加强事中监控机制，切实落实“双监控”结果应用效果，一旦发生偏离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及时调整预算或采取相关纠偏措施。规范财政资金使用和管理，全面梳理重点项目和重点支出，抓好支出进度，打好提前量，确保以后工作中支出进度达到任务要求。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19修订）》进行自评，填报得分98分。

## 附件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打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8.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8.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0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	6.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6.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
		财务合规性	3.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0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
	项目监管	2.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3.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0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6.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0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	2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经济效益：1.推动经济发展提供技术和智力支持(5分)；生态效益：1.推动新区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创新(5分)社会效益：提高新区党内规范性文件质量(5分)；	20.0

		等			推动精准总结在改革发展中的经验和做法，及时高效反映新区重要诉求和建议（5分）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和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得6分； 2.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满意度<80%的，得1分。	6.0
			100			98